

盐城市知识产权局文件

盐知服〔2020〕30号

盐城市知识产权局 关于举办 2020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师 培训（盐城）班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知识产权局，市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，盐南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《关于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的意见》《江苏省“十三五”知识产权人才发展规划》精神，加快我市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，提高企业知识产权创造、运用、保护和管理水平，按照省知识产权局统一部署和要求，现决定举办 2020 年江苏省知识产权师培训（盐城）班。培训班由江苏省知识产权局主办，我局与南京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、盐城工学院承办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本期培训分为网络教学与集中授课两部分（详见附件1）。

网络教学内容主要包括：知识产权基础理论、专利法、商标法、地理标志、商业秘密、知识产权国际保护、著作权等。

集中授课内容主要包括：知识产权专业知识与实务考试大纲解读、专利文献检索与运用、专利（商标、地理标志）申请、审查与授权，知识产权与高质量发展等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1. 江苏省13个先进制造业集群骨干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、民营企业、中小微科技型企业（包括2020年度申报省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企业及贯标企业、申报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的企业）等从事知识产权管理的人员；

2. 拟参加知识产权师职称考试的人员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1. 网络教学时间：8月15日-8月21日，学员需通过网络学习并在线考试合格后方能参加集中授课；

2. 集中授课时间：8月23日下午-8月25日；地点：盐城市亭湖区铜马尚品酒店（原盐城饭店），盐城市亭湖区建军中路82号。

请参加集中授课学员于8月23日下午13:40前抵达授课地点报到，14:00准时参加培训。

四、培训要求

本次培训考核由出勤考核和学业考核构成。学员面授学习阶段缺勤率超过 20%的，不得结业。学业考核包括网络考试、面授考试和学习心得，网络考试成绩合格者方可进入面授培训阶段，面授考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70%，学习心得占总成绩的 30%。考核合格者颁发结业证书。

五、名额分配

本期培训班网络学习名额 90 名，开发区 10 名、盐南高新区 10 名、亭湖区 13 名、盐都区 13 名、响水县 5 名、滨海县 5 名、阜宁县 5 名、射阳县 5 名、建湖县 8 名、东台市 8 名、大丰区 8 名。面授名额 80 名左右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请各地知识产权主管部门高度重视、广泛宣传发动，按照分配名额积极组织报名，于 8 月 13 日下班前将报名表（详见附件 2）报送我处；市直有关单位请将报名表（详见附件 2）报送至邮箱 1628872216@qq.com。

2. 本期培训免收培训费，交通费用自理，培训期间统一安排中餐，住宿学员安排晚餐（盐都区、亭湖区、市开发区、盐南高新区不安排住宿）。

3. 请参训学员报到时提交近期免冠一寸彩照 1 张，背面注明姓名和单位。

4. 培训期间请自觉落实疫情防控措施，主动佩戴口罩，配

合酒店进行测温、健康码、行程卡检查，以及会场消杀等工作。

南京理工大学联系人：敬老师 联系电话：13913392699

市知识产权局联系人：张 薇 联系电话：18961991787

附件 1：江苏省知识产权师培训（盐城）班课程表

附件 2：江苏省知识产权师培训（盐城）班报名表



（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江苏省知识产权师培训（盐城）班课程表

时 间		课程设置	
网络 教学	8 月 15 日 -8 月 21 日	在线课程：知识产权基础理论、专利法、商标法、地理标志、商业秘密、知识产权国际保护、著作权等。	
集中 授课	8 月 23 日	下午	知识产权专业知识与实务考试大纲解读（一）
	8 月 24 日	上午	知识产权专业知识与实务考试大纲解读（二）
		下午	专利文献检索与运用
	8 月 25 日	上午	专利（商标、地理标志）申请、审查与授权
		下午	知识产权与高质量发展
		下午	结业考试

附件 2

培训人员名单回执表

_____县（市、区）知识产权局

序号	姓名	性别	单 位	职务	手机号码	是否 住宿

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7 日印发
